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德电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固德电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45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7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8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877.4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8,182.6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6年3月3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230Z0029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原计划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新能源汽车热失控防护新材料零部件 725 万套及研发项目	61,875.50	61,875.50	58,955.80
2	陆河麦卡动力电池热失控防护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5,695.65	25,695.65	23,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26,226.80
	合计	117,571.15	117,571.15	108,182.60

## 三、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一）投资目的

目前，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但由于募投项目建设周期较长，资金将分阶段投入，致使募集资金产生阶段性闲置，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并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上述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

### （三）投资产品品种及安全性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

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 （四）实施方式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 （五）收益分配方式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的监管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投资产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 （七）信息披露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产品，且相关投资产品都将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产品，期限均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明确

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由公司财务部门实时监控，确保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财务状况，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募集资金将分阶段投入募投项目，短期内将发生部分募集资金闲置的情况。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计划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产品。若募投项目存在需求，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可以随时赎回或支取，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实施。

##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核，董事

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效。因此，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上述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下同）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上述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上述投资额度，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固德电材系统（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笪敏琦

\_\_\_\_\_  
左道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